

110年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1次會議紀錄

壹、會議時間：110年2月23日（星期二）下午2時30分

貳、會議地點：臺北市政府9樓西南區903會議室

參、主席：方副局長定安

肆、出席人員：詳簽到表

紀錄：余宜芳

伍、會議討論

一、確認前次會議紀錄。

綜合結論：洽悉備查。

二、報告案一：109年第4次專案小組會議指(裁)示事項辦理情形。

綜合結論：洽悉備查。

三、報告案二：本局109年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

(一)黃委員馨慧

1. 有關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措施項，請加強論述。

2. 有關年度機關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措施項之(二)「召開『臺北市新建大型公有建築物及活動場所設置無障礙設施諮詢方案』會議，邀請性別平等辦公室與會，為求本市公有建築之性別平等設施能有效落實」，係邀請辦公室與會，公有建築之性平設施才能有效落實之說法與語意請再釐清。

3. 有關性別意識培力之(四)自辦訓練\_實體課程參訓率請填寫。

4. 貴局屬 A 群，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應達5類7項俾達標，目前僅有3類3項，請再檢視修正補充。

(二)何委員碧珍

1. 報告之表格應標示單位，標明人、時間或預算金額單位。

2. 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即是報告內容之重點，請補充該類別及項目，以利達標準。

### (三)性平辦公室朱研究員勻安

1. 實體參訓以機關一般職員至公訓處上課為準(不含職工)。
2. 109年度有新增新聞聯絡人及經營本府社群媒體小編，請盤點填入相關數據資料。
3. 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建議可參考歷年報告填入之項目填寫。

#### 綜合結論：

1. 有關成果報告內容請參考委員及性平辦公室建議方向補充或修正。
2. 考量成果報告提送性平辦公室時間，本案同意修正後通過提交性平辦公室。

### 四、討論案：110年性別平等分析專題。

#### (一)都市再生學苑-社區培力組

##### 1. 黃委員馨慧

(1)先確認本案係作為性別統計亦或性平分析之專題；專題研究之空間較廣。例：若統計出來數據女性人數多於男性人數，需深入了解探究原因，提供對策，如透過加強宣傳，吸引男性參與；這就不只是統計的範疇。

(4)分析出來的資料能與業務結合，如針對學員年紀調整課程、師資，或引入性平課程。

##### 2. 何委員碧珍

(1)建議有3年的資料作統計分析探討。

(2)性別取向分析與性別分析不同；除非有特別的目的，通常「性別取向」數據較難建立。性別分析的統計數據較容易取得，惟性別分析需有對應議題及策略提出。

##### 3. 性平辦公室

建議依據108年至110年之數據作統計與分析，以更多元的方向討論，擴大領域思維。

## (二)整建維護增設電梯提升公共安全與隱密性

### 1. 黃委員馨慧

- (1)本專題乃可提升女性的安全，係屬探索性質，雖法令不足但很重要，可引領全國來增、修法令。
- (2)題目建議公共安全修改為人身安全。

### 2. 何委員碧珍

- (1)建議題目修改為提升電梯的安全，使其更聚焦。
- (2)社區大樓通常有保全系統可控管出入的人員，而老舊公寓，倘藉由增設電梯且在電梯內加一具監視器，亦可提升出入人員資訊搜索；本議題可再釐清解問題需求，提出所屬建議方案。

### 綜合結論：

請各業務科參依委員建議研修專題方向。

## 陸、臨時動議

### 1. 黃委員馨慧

- (1)建議將辦理過程及討論內容紀錄下來，據以回應議員。
- (2)邀請具性別意識之女性設計師或性少數設計師部分，建議可於採購招標文件中列為加分項目。
- (3)有關實驗性方向預算編列，建議可於社宅工程相關項目中編列，附加作實驗方案規劃，如：用來評估性平友善設施。

### 2. 何委員碧珍

建議建立建築設計方面人才資料庫，有助於本局業務推廣。

### 3. 住宅工程科

- (1)本案工程須符合政府採購法規定，規劃設計是依採購法辦理公開招標選出來的，無法「邀請」參加，可邀請參與基礎設計及細部設計審查，如此含括於工程經費，無需額外編性別預算，即可實踐。
- (2)另本局於社宅規劃設計時，已有「公共住宅融入性平概念之通案性公共工程指導原則」予以檢視性平意識，將持續依需求滾動檢討。

綜合結論：謝謝委員建議，請業務科參考。

柒、會議結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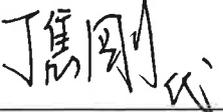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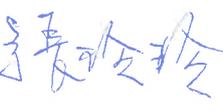
各案請依委員及性平辦公室建議方向補充或修正辦理。

捌、散會：下午4時。

110 年度「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1 次會議

- 一、 會議時間：110 年 2 月 23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30 分
- 二、 會議地點：市府大樓西南區 903 會議室
- 三、 主持人：方副局長定安  記錄：余宜芳
- 四、 出席及列席者：

出席及列席者	簽名
何委員碧珍	
黃委員馨慧	
黃委員麗玲	請假
人事室 李委員琇琪	請假
政風室 王委員超弘	
秘書室 吳委員安琪	
會計室 張委員玲玲	

資訊室 陳委員志丞	請假
綜合企劃科 謝委員孝昆	請假
都市規劃科 楊委員智盛	請假
都市設計科 林委員芝羽	張晉誠
都市測量科 陳委員建志	請假
住宅企劃科 楊委員少瑜	請假
住宅工程科 魏委員國忠	請假
住宅服務科 陳委員正廷	請假
建築管理科 高委員國峯	高國峯 代
人事室 許委員慧玲	許慧玲
綜合企劃科 陳委員映如	請假
綜合企劃科 張委員滄婷	張滄婷

臺北市都市計畫委員會	李西鳳
性別平等辦公室	朱宇宇
都市更新處	張雅玫
建築管理工程處	林麗安
都發局 住宅企劃科	請假
都發局 住宅工程科	程慧君
都發局 住宅服務科	請假
都發局 綜合企劃科	余宜芳